

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
111 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11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：30

會議地點：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A407 會議室

主 席：張高賓主任

出席人員：黃財尉（請假）、吳瓊洳、吳芝儀（休假研究）、高淑清、許忠仁、
楊育儀、沈玉培、李鈺華、高之梅（請假）、朱惠英

紀 錄：楊雅琪、葉雅玲

※主席報告：

1. 疫情期間，為了解同學的就學狀況，請授課教師每堂課務必確實點名。
2. 感謝老師對於身心焦慮同學的關心，亦請老師持續。
3. 中正大學心理學至系拜訪，期待未來二系所能多加交流。

※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			
提案	案 由	決 議	執 行 情 形
一、	111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新生基礎學分受理申請認定案。	同意追認。	會後將核定抵免情形轉知申請研究生。
二、	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指導教授申請案。	推薦許忠仁老師擔任莊生指導教授，與其討論修正研究方向與主題，重新提出申請後，始可通過。餘照案通過。	1. 於 10/11 將通過指導教授申請情形公告於學生群組。 2. 莊生於 11/1 提出指導教授申請，並於 11/2 經指導教授許忠仁老師及系主任簽核，完成申請。
三、	111 學年度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檢討案。	建議 113 學年度起再調降專班招生名額，並調整專班學分費，餘照案通過。	依決議辦理評估後，併同 112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分則進行討論。
四、	112 學年度大學部繁星推薦、個人申請入學、考試分發招生簡章修訂案。	同意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倍率調整為原招生名額的 3.5 倍，餘照案通過。	依教務處招生組通知，教育部未通過調整篩選倍率，因此維持為原招生名額的 3 倍（66 人）。

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
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

提案	案由	決議	執行情形
五、	112 學年度大學部公費生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增訂案。	修正後通過，修正情形如下，第一階段篩選方式「國文前標、英文前標×10、數學 B 均標、社會前標」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「審查資料 35%；面試(個人)25%」，其中審查資料增加「其他 R.美術作品及簡介 3 件」。	於 10/14 修正後送交教務處招生組核備。

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通訊會議
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

提案	案由	決議	執行情形
一、	有關本系大學部三年級學生李○、顧○○等 2 位申請國際交換學生案	同意李生、顧生等 2 人之申請，並請由班導師協助輔導進修課程規劃。	於 10/13 將相關審查文件送交國際事務處備查。

※報告事項：

【教師事務】

- 為因應配合疫情之調查，師生(修)授課情形應確實記錄，請授課教師每堂課務必確實點名。請自上課日起算一星期內(至線上輸入學生缺曠課紀錄)，逾期無法輸入。教師輸入資料有誤須更正時，若尚在期限內教師可於線上自行修正，若超過期限欲修改資料，則請填寫「學生缺曠課紀錄修正通知單」。(本修正通知單可自教師點名系統下載列印)分送各校區教務單位修正。
- 因應教育部依據中央指揮疫情中心針對疫情發展鬆綁防疫措施，本校學生防疫假申請規定亦配合調整如下：(1)「防疫假」--確診者:11月7日起，原則給予8天(含假日，以隔離通知書上的起、迄日為準，請上傳隔離通知書為請假證明)。11月14日起，原則給予6天(含假日，以隔離通知書上的起、迄日為準，請上傳隔離通知書為請假證明)或視情況彈性請假(例如:解隔後快篩陽性、仍有症狀、身體仍不適，請提供快篩陽性照片或就醫證明，並於請假事由詳實說明請假原因)。若解隔後仍有需請防疫假的情況，最多給予7天防疫假。(2)快篩陰性但有症狀：得請病假，不給予防疫假。申請防疫假皆須提供相關請假證明，未提供則不予准假。
-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期中各項成績考核，請授課教師應於行事曆期中考週結束後之翌日起 14 日內(即 111 年 11 月 25 日前)至校務行政系統登錄完畢。
- 本校 103 週年全校綜合性運動會，訂於 111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三)、17 日(星期四)於民雄校區舉行，前揭日期予以停課(含進修學制)，請各授課老師配合課程安排。
- 本校訂於 111 年 11 月 19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於蘭潭校區瑞穗館舉辦 103 週年校慶典禮，

敬邀老師們撥冗參加。

6. 配合本校 11 月校慶，本校高教深耕計畫將舉辦海報成果展及校慶擺攤，歡迎大家來參觀或至攤位互動，了解過去五年師生教學力、特色力、公共力、社責力、研發力的成果。靜態海報成果展活動資訊如下：

※蘭潭校區

1. 展示日期:111 月 11 月 7 日至 11 月 11 日。

2. 展示地點:學生活動中心一樓

※民雄校區

1. 展示日期:111 月 11 月 16 日至 11 月 17 日。

2. 展示地點:行政大樓一樓中廊

活動當天於會場拍照、打卡、上傳 IG 有小禮物可以領取喔！歡迎大家踴躍參與本次活動！！！！

7.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停修課程網路申請，自 111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一)起至 12 月 2 日(星期五)止，停修課程每學期以停修一科為限。學生申請停修課程後，當學期仍應符合最低應修學分數之規定。延長修業年限之學生，停修後至少應修習一個科目。課程停修前之缺曠課時數，仍計入該學期總缺曠課時數。
8.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「深碗課程、微學分課程及跨域共授課程」補助申請，於 111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一)截止受理申請，請老師踴躍提出申請。
9.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111 學年度學生雙語化學習之普及提升計畫」全英語授課補助申請，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(星期四)截止受理申請，請老師踴躍提出申請。
10. 勞動部公告發布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 2 萬 6,400 元；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 176 元。請老師申請 112 年度計畫時，調整工讀生（臨時工）之時薪及勞保費用。
11. 國科會「112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」補助案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重要時程說明如下：
(1)本校線上申請作業截止時間為 112 年 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晚上 12 時止。
(2)申請教師於線上送件後，至遲請於 112 年 1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將：①計畫申請書第 1 頁、②本校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主持人聲明書傳送至研究發展處，以利本校研發處彙整後造冊函送國科會。
(3)如研究計畫設備費需申請學校統籌款補助，請依本通知第四點辦理，並請學院審查相關文件後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前將資料送交本校研發處續辦。
12.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2 年度鼓勵女性從事科學及技術研究專案計畫補助案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前文抵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擬請有意申請教師至遲於 112 年 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於 112 年 1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校研發處彙辦。
13.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2 年度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前文抵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請有

意申請教師至遲於 112 年 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於 112 年 1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校研發處彙辦。

14.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2 年度特約研究計畫補助案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前文抵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請有意申請教師至遲於 112 年 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於 112 年 1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校研發處彙辦。
15.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2 年度「2030 跨世代年輕學者方案」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前文抵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請有意申請教師至遲於 112 年 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於 112 年 1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校研發處彙辦。
16. 本（111）會計年度即將於 12 月 31 日結束，為順利辦理年度決算業務，12 月 12 日起會計網路簽證系統即停止「新增請購」功能(可預先新增登錄之後所需之購案因應)，並請於 12 月 29 日下班前送達主計室，完成核銷程序；另 12 月 12 日至 23 日期間才發生之相關費用，至遲仍應在 12 月 29 日前送達主計室核銷結案；凡於本（111）年度所取得之收據及發票等憑證，務請依上列所訂期限提出並核銷完畢；111 年度之發票、收據等不得於 112 年度辦理報銷。

【大學部學生事務】

17. 恭喜！本學系參加 111 學年度新生盃男女混排球賽榮獲「冠軍」。
18. 本系大學部四年級畢業團照訂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分於民雄校區行政大樓圓環前拍攝，敬邀老師們撥冗參加。

【研究所學生事務】

19. 本學期第二次研究生學術研討會訂於111年11月20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邀請嘉義基督教醫院社區服務部姚淑芬主任擔任講師，主題為「從實務案例看早療服務」，歡迎老師參加。
20. 本學期第三次研究生學術研討會訂於111年12月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，邀請昱捷診所黃梅芳諮商心理師擔任講師，主題為「榮格童話心理學—中國傳說：白蛇傳」，歡迎老師參加。
21. 本系研究生學會訂於111年12月18日(星期日)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邀請洪詩婷心理師（旭立心理諮商中心兼任諮商心理師、ICEEFT情緒取向伴侶治療認證治療師、督導）開設「情緒取向伴侶治療工作坊」，歡迎老師參加。
22. 本校112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選招生簡章已於111年10月31日報名截止，面試日期為111年12月3日。家庭教育組預計招生5名，共計15人報名；諮商心理組預計招生12名，共計170人報名。其中諮商心理組將採二階段甄選，依初試（書審）總成績擇優錄取至多36位考生參加複試（面試），11月17日公告參加複試名單，故請協助書審老師掌握時程進行審查（採線上審查）。

【行政事務】

23. 為汰舊更新測驗工具，並尊重智慧財產權之規範，擬採使用者付費原則，由借用同學支付測驗費用，以遵循測驗使用倫理，因此更新本系測驗借閱辦法如 附件1(頁1)。

《建議單價較高之測驗由使用者自行付費，其餘單價較低者由系上吸收支付。而已停售者，則僅列為參考測驗，不外借施測》

24. 本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訂於12月5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30分假民雄校區A407會議室召開，請老師準時撥冗與會。另於當日中午12時10分召開本學期第一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，將邀請校外系課程委員及學生代表共同與會。

※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規劃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系所每學期開授課程均應妥適規劃，並經系所務會議通過後始得開授，以讓系所教師了解次學期的排課時段以及授課時數，減少課程排定後異動或者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不足情形。
- 二、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開課總量管控，每學年開課時應受開課容量之限制，各學系大學部必修課程不得高於 70 學分，總開課容量(包含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課程)不得超過 150 學時為原則(獸醫系為 220 學時、師資培育學系為 165 學時)、碩士班不得超過 50 學時、博士班不得超過 60 學時。
- 三、依據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規定，支援通識課程、學位學程及跨領域學程課程之教師，其可超支時數等同支援時數。舉例說明，教師支援 1 門通識課程(授課 2 學時)，該名教師可超支時數上限為 2 小時。另兼任行政職務者，可超支鐘點上限等同核減時數。如教師兼系主任，當學期核減 2 小時，該學期至多可超支 2 小時。兼任多項職務者，累計核減時數至多為 4 小時，該學期至多可超支 4 小時。
- 四、依教育部來函，各學系單一年級，每日之課程安排不得超過 10 節，同一門課不得連續授課 4 節以上，但學校實務操作課程等特殊性質者，得不受此限，惟學校應有學生學習成效評估及完整配套措施，請各學系參照辦理。
- 五、為配合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時程，已事先完成各學制選課意願調查，相關開課草案詳如 附件2(頁 2-4)。
- 六、有關開課及課程時間之安排，以下事項懇請老師配合：
 - (一)依據本校多次行政會議中揭示，本校專任教師每週排課不得低於三天。
 - (二)依據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規定略以「各課程開班人數大學部原則為十人、研究所碩士班為三人、博士班為一人、碩士在職專班為三人。」。然，碩士在

職專班經費為系所自行控管，得視學生數及學雜費收入情形，依本校碩專班經費收支要點規定比例編列相關經費，其中人事費（含教師授課鐘點、導師鐘點及專案辦事員薪資）不低高於總收入之 50%，本系分三組同時開課，開課比過高，故本系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人數最少須為七人，始符人事成本。

(三)課程經預選後，如遇課程異動（如關課、調整時間等）皆需經已選課同學之簽名同意始可異動。

(四)為擲節經費，若為碩專合開者，專班修課人數需達 7 人始可開設碩專合開課程。

(五)請先挑選 2 門以上(含 2 門)的大學部課程，接續再選擇碩士班課程。先將基本授課鐘點時數全部運用在系上的課程，再酌予支援通識或師培(外加鐘點數，不計入開課學時)。

(六)請盡量避開同年級開兩門課程。

七、本系支援其他系所：

(一)通識中心：16 門。

(二)輔導原理與實務(1 門)--教育系大學部 1 年級必修。

(三)教育學系博士班家庭教育領域 1 門：家庭倫理教育專題研究。

(四)師培中心—小教：職業教育訓練及生涯規劃(2 門)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；修正情形如下：

一、一位老師於同年級以開設兩門課程為主，建議調整於同年級開設二門以上老師之課程安排。

二、教育學系博士班輔導與諮商領域：「家庭倫理教育專題研究」（3 學分）由張高賓老師支援開課。

三、教育學系大學部 1 年級必修「輔導原理與實務」（2 學分）由新聘老師支援開課。

四、師資培育中心由本系楊育儀老師及新聘老師支援開課。

五、本系專任教師應授時數已排滿，尚缺之部份課程及通識教育課程另聘兼任教師協助。

※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：下午 12 時 20 分